# 通达创智 (厦门) 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1 月 7 日召 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 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 称"股东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6、股权登记日: 2025年11月19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参加现场会议者,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8、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b>备注</b>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V
2.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sqrt{}$
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b>√</b>
4.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b>√</b>

#### 2.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 3.审议提示

上述提案 2.00 涉及回避表决,届时关联股东【通達現代家居(香港)有限公司/ Tongda Modern Home (Hong Kong) Limited、通达(厦门)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并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上述提案 4.00 需要特别决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一)会议登记:

# 1、登记方式及时间地点

公司本次会议提供的登记方式包括:现场登记、信函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不接受电话登记。具体登记方式如下:

### (1) 现场登记

现场登记时间: 11 月 21 日(星期五)9:00 至 18:00

现场登记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2) 信函登记

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信函邮寄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 361027)

收件截止时间: 11 月 21 日 (星期五) 18:00

# (3) 电子邮件登记

E-mail: czstock@xmcz.cn

截止时间: 11 月 21 日(星期五) 18:00

### 2、登记资料范围及登记办理手续

## (1) 登记资料范围

①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进行登记;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加盖公章)进行登记;并向公司提交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加盖公章)归档公

司会议档案。

②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发的 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 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会 议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发的授权委托 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归档公司会议档案。

# 3、提供资料形式

- (1) 现场登记时, 提供全部资料。
- (2) 信函登记时,邮寄全部登记资料复印件;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其他未提交资料。
- (3) 电子邮件登记时,发送全部登记资料扫描件;出席现场会议时,提供 其他未提交资料。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文件原件。

# (二)会议出席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签发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会现场会议召开时,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 (三) 会务联系方式

묵

联系人: 陈雪峰 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鼎山中路 89

### (四)会议注意事项

到会日期时间:请出席会议人员于当天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参会相关事宜: 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 五、备查文件

-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决议》。

#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8日

附: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样式文本

#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1368"; 投票简称: "创智投票"。
-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 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 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 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投票时间: 2025 年 11 月 24 日上午 9:15 至 9:25, 9:30 至 11:30, 下午 13:00 至 15:00。
  -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24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u>http://wltp.cninfo.com.cn</u>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股份有限公司 202	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对列入本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
代为行使表决权,	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b>备注</b>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checkmark$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				
2.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checkmark$				
3.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议案	V				
4.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V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委托书经自然人股东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人股东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受托人签字后生效,直至本次会议结束时效力终止。

委托人(签字)/委托人(法人公草)、法定代表	<b>支人(签字):</b>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人(法人)统一社会信息	月代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